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于2023年7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条件进行了审查，董事会认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9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1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28日